

干部学习丛书之二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中共吉林省委党校政治经济学教研室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中共吉林省委党校政治经济学教研室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中共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0.625印张 254,000字

1985年7月第1版 1985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000册

统一书号：4001·263 定 价：2.10元

前　　言

这本教材以《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为主要依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理论与政策相统一的原则，力图揭示社会主义经济运动的规律，阐述党的方针、政策的理论依据。本书把发展社会生产力和不断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作为贯穿全书的主线，把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视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理论基础，并突出了社会主义企业的地位。

本书是由中共吉林省委党校政治经济学教研室组织并邀请校内外部分同志编写的。主编为杨永朴，副主编为张向东、李连城、常云峰。参加编写的还有张大简、郭立新、石努生、刘世义。

由于编写的时间仓促和我们的水平有限，书中的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吸收了经济学界的某些科研成果，并得到了中共长春市委党校、中共吉林市委党校，特别是中共白城地委党校的大力协助，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一九八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	
社会生产力.....	(12)
第三节 建立充满生机的社会主义	
经济体制.....	(27)
第二章 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35)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	
商品经济.....	(35)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商品和价值规律.....	(4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格.....	(56)
第四节 社会主义的计划体制.....	(65)
第三章 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	(74)
第一节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分配个人	
消费品的基本原则.....	(74)
第二节 社会主义实现按劳分配的特点.....	(82)
第三节 认真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改革个人	
消费品的分配制度.....	(91)
第四章 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过程	(103)
第一节 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	
商品生产者.....	(103)
第二节 全民所有制企业的联合劳动.....	(110)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目的.....	(117)

第五章 社会主义企业的活力和经济关系	(126)
第一节 企业是充满活力的经济细胞	(126)
第二节 国家和全民所有制企业	
之间的关系	(131)
第三节 企业与职工之间的关系	(136)
第四节 企业与企业之间的关系	(145)
第六章 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效益	(153)
第一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效益	(153)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运动	(161)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核算	(168)
第四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成本和盈利	(174)
第七章 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	(18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的内容	
和特点	(18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扩大再生产	(185)
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的主要	
比例关系	(193)
第四节 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	(206)
第八章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与货币流通	(21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地位与作用	(212)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	(217)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业流通费用和	
商业利润	(227)
第四节 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	(232)
第五节 社会主义银行与信贷	(236)
第九章 社会主义的国民收入	(243)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及其	
增长的因素	(243)

第二节	国民收入的分配.....	(247)
第三节	国家财政在国民收入分配中 的作用	(252)
第四节	社会主义的积累和消费.....	(260)
第十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	(267)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 的必要性和基本原则	(267)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272)
第三节	引进先进技术、利用外资和发展 对外劳务合作	(280)
第四节	利用我国的经济特区发展 对外经济关系	(288)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国家管理经济的职能	(29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管理经济的 主要职能	(296)
第二节	充分运用经济杠杆管理经济	(303)
第三节	充分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	(311)
结束语——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阶段及其 历史趋势	(318)	

第一章 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

本章从分析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入手，说明我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特殊历史条件和道路，阐述社会主义阶段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论证我国建立充满生机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必要性和基本原则。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一、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代替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必然性

人类社会由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由一种社会制度代替另一种社会制度，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结果。在人类社会的发展中，最终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力。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要求冲破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的生产关系，建立起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的生产关系。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在阶级社会表现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根本对立和冲突。被剥削阶级为了摆脱受压迫、受剥削的政治地位和经济地位，就要采取革命行动推翻统治阶级，以新的社会经济制度代替阻碍历史发展的旧的社会经济制度。因此，一种社会经济制度代替另一种社会经济制度，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自然历史过程。

资本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上最后一个剥削制度。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生产的社会化，要求由社会来占有生产资

料，以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然而，资本主义私有制却成了生产力发展的桎梏，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生产社会化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与此同时，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不断加剧。于是，或迟或早总要爆发无产阶级革命，“剥夺剥夺者”，用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

马克思和恩格斯从他们所处的时代对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分析，曾经认为社会主义革命会首先在几个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取得胜利。但是，历史的进程是曲折的，他们的设想没有成为现实。资本主义进入帝国主义阶段以后，列宁根据帝国主义国家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的规律，深刻地分析了帝国主义世界的各种矛盾，创立了社会主义革命有可能在帝国主义链条的薄弱环节上，首先在一个国家取得胜利的学说。俄国当时虽然是中等发展程度的资本主义国家，但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它成为各种矛盾的集合点，处于帝国主义链条的薄弱环节，从而为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列宁以崭新的社会主义革命理论，以大无畏的革命气魄，领导俄国人民取得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开创了无产阶级革命的新纪元。

二、我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特殊历史条件

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它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的独立发展阶段。因此，我国不是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而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基础上，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转变为社会主义的。这是由我国的特殊历史条件决定的。

第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革命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在帝国主

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下，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受到残酷的剥削和压迫，阶级矛盾异常尖锐，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受到严重束缚。中国共产党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深刻地分析了中国社会的性质，分析了中国革命的条件和特点，指出中国革命必须分两步走：第一步，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第二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最终实现共产主义。既然中国革命的最终目的是为共产主义而奋斗，就决不允许在革命进程中横插一个资产阶级专政，开历史的倒车，让劳动人民重新沦为受奴役、受剥削的地位。因此，中国革命只能在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之后，紧接着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立社会主义社会。毛泽东同志指出：“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①中国共产党根据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区别和联系，制定了正确的路线和政策，领导中国人民经过长期的武装斗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进而经过三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医治战争的创伤，恢复和发展了国民经济。在此基础上，及时地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走上了社会主义的道路。可见，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是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根本保证。“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这是中国人民从切身体验中得出的不可动摇的结论。

第二，我国有了一定的现代工业，具备了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物质条件。任何一个国家进行社会主义革命，都要以生产力的一定发展作为物质基础。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也不例外。如果我国的生产力水平还处在人类历史的原始状态，要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不可设想的。列宁在谈到俄国社

①《毛泽东选集》（人民出版社版，1966年9月长春新华印刷厂印刷。1—4卷，下同。）第2卷第614页。

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时，指出：“没有一定程度的资本主义，我们是不会成功的。”①旧中国的经济比之西方的一些资本主义国家落后得多，但毕竟有了一定程度的现代工业，有了大机器生产，而且集中的程度很高。中国的现代工业到解放前夕，已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7%，其中官僚垄断资本所操纵的工业占工业总产值的80%左右。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进军，我们没收了官僚资本主义企业，掌握了国民经济命脉。新中国成立后，全民所有制经济经过扩建和发展，迅速壮大起来，到1952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总产值达到二百六十一亿五千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32.3%，占工业总产值的74.9%。这就是我国从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变的必要的物质条件。

马克思主义历来认为，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必须具备大机器生产的物质基础，但并没有规定绝对的数量界限。列宁针对俄国的所谓“马克思主义者”叫嚷俄国的生产力落后，不应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谬论，尖锐地指出：“既然建设社会主义需要有一定的文化水平……，我们为什么不能首先用革命手段取得达到这个一定水平的前提，然后在工农政权和苏维埃制度的基础上追上别国的人民呢？”②列宁深知俄国经济落后，但他主张首先用革命手段夺取政权，为发展社会生产力创造前提，然后再去追上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也是如此。在这个问题上，必须明确两个问题，划清两个界限：一是要把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所需要的物质条件和建成社会主义所必备的物质条件区别开

①列宁：《对布哈林〈过渡时期的经济〉一书的评论》，人民出版社1976年第2版第60页。

②《列宁选集》第4卷第691页。

来，这是两个不同的量，不能等量齐观；二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所应当具备的物质条件，不是一个绝对的量，一切都要依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马克思和恩格斯在1848年发表的《共产党宣言》中，就号召无产阶级以革命手段剥夺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无产阶级的国家政权。然而，当时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生产力，也绝非它们现在所达到的水平。我们不能用现代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所达到的生产力水平，作为衡量是否应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标准。任何一个国家的革命，都要从本国的实际出发。由于各国的历史条件、经济条件以及阶级力量对比不同，各个国家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时间、形式和方法，都不可能完全一样。但只要具备了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主客观条件，无产阶级就应该不失时机地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进而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

第三，中国工人阶级同占全国人口百分之八十的广大农民建立了巩固的联盟。中国革命的中心问题是农民问题，农民是中国革命的主要依靠力量。我国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领导农民实行减租减息，进行土地革命，把地主的土地分给贫下中农所有，使农民摆脱封建制度的残酷压榨与剥削，必然得到他们的拥护和支持。所以，人民军队主要是穿上军装的农民。我国革命没有农民作为坚强的同盟军，是不可能取得胜利的。毛泽东同志指出：“推翻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主要是这两个阶级的力量。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主要依靠这两个阶级的联盟。”①所以，工农联盟是从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的主要社会阶级基础。

第四，建立起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

①《毛泽东选集》第4卷1415——1416页。

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是我国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政治前提。我们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依靠巩固的工农联盟，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新中国成立后，又依靠国有经济和运用政权的力量，领导全国人民继续完成民主革命遗留下来的任务，恢复和发展了国民经济。接着，党中央在1952年提出了“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从1953年开始进行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对生产资料私有制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因此，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6年，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逐步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

中国由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进入社会主义社会，是由我国的特殊历史条件所决定的，是由经济、政治、军事等多方面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因此，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并不是决定于人们的主观愿望，而是一种历史的必然。

三、我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

马克思主义认为，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可以根据不同的社会历史条件和阶级关系的不同情况，采取没收和赎买两种方式。对劳动群众的个体所有制，可以通过示范和提供社会帮助的办法，逐步把他们引上社会主义道路。从我国的政治经济实际状况出发，我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主要是：

（一）没收官僚资本，建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中国共产党根据旧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不同特点，把它们区分为官僚垄断资本主义和民族资本主义，并依据它

们的阶级地位和在国民经济中的不同作用，采取了不同的政策。

对官僚垄断资本，我们采取没收官归国家所有的政策。旧中国的官僚垄断资本，同帝国主义和国内封建势力结合在一起，成为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是国民党反动政权统治的经济基础。到全国解放前夕，以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垄断资本，集中了价值达二百亿美元的巨额财产，掌握了全国的经济命脉。它控制了旧中国全部工业资本的大约三分之二和全国工业、交通运输业固定资本的80%。这个官僚垄断资本，凭借其反动政权的力量和所掌握的巨额资本，残酷地剥削和掠夺广大劳动人民群众，排挤和吞并中小资本。因此，官僚垄断资本，是中国最落后、最反动、最腐朽的生产关系，严重地阻碍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就决定了在民主革命胜利以后，必须“没收这些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所有”①。

没收官僚垄断资本，具有双重的革命意义：一方面，官僚垄断资本是民主革命的对象，没收官僚资本带有民主革命的性质；另一方面，没收官僚垄断资本，是剥夺大资产阶级所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因而又带有社会主义革命的性质。

没收官僚资本，建立起全民所有制经济，就使新中国掌握了国民经济命脉，国有经济成为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全民所有制经济的迅速发展和壮大，为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为对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和个体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提供了强大的经济基础和物质基础。

(二) 对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新中国是从经

①《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69页。

济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转变而来的。因此，我国在建国初期，存在着汪洋大海般的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这种分散的、落后的、一家一户为基本单位的个体经济阻碍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要求把个体经济尤其是个体农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

第一，对小农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防止农村发生两极分化，走向共同富裕的必由之路。小农经济是不稳固的。农民作为劳动者，倾向于社会主义；农民作为小私有者，自发地倾向于资本主义。因此，在资本主义经济还大量存在的条件下，如不把农民组织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不可避免地要发生两极分化，滋长资本主义。社会主义的目的是共同富裕，而不是两极分化。若产生新的两极分化，使大多数农民重新陷入贫困的境地，就不利于巩固工农联盟，就会动摇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

第二，对小农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需要。社会主义经济是包括工业、农业等在内的完整的经济体系。工业和农业是相互依赖、相互支援的关系。社会主义工业的发展，要求农业提供大量的商品粮、工业原料和销售工业品的广阔市场。而小农经济是半自给性的经济，商品率很低，远远不能适应大工业和经济建设的需要。所以，改造小农经济是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的客观要求。

那么，应该通过什么道路改造小农经济呢？马克思主义教导我们，个体农民既是私有者，又是劳动者。因此，改造小农经济决不能采取剥夺和强迫的办法，而只能在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将他们组织起来，走合作化的道路。

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我国在完成了土地改革之后，接着就开展了农业合作化运动。

我国的农业合作化，遵循自愿互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采取了由互助组发展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过渡形式。这种互相衔接、由低级到高级逐步前进的步骤和形式，保证了我国农业合作化的顺利实现。1955年下半年出现了农业合作化的高潮，到1956年底，参加农业合作社的农户占全国总农户的96.3%，其中参加高级社的农户占全国总农户的87.8%，从而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实现了农业合作化。

对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采取了类似的办法。但由于个体手工业具有自己的特点，在改造的形式、步骤和方法上与农业又不完全一样。

与个体农业相比，个体手工业是一种纯粹的小商品经济，它们既从事生产，又负责销售。因而，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的状况如何，对于手工业的发展关系极大，而且手工业的行业比较复杂，产品种类繁多，与城市广大消费者有着直接的联系。根据手工业的这些特点，我国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首先从供销入手，先组织以生产资料私有、独立生产、联合经营的手工业供销小组或供销合作社，再逐步发展到生产领域，成立以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为基础，实行集体生产、统一经营、统一计算盈亏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推动下，到1956年底，基本上完成了对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手工业合作化。

(三)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改变资本主义私有制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是社会主义革命的一项重要任务。但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因各国的历史条件不同，可以采取不同的方式。

马克思主义认为，在一定条件下，无产阶级可以用赎买

的办法，将资本主义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并且认为，采取赎买的办法对于无产阶级是最便宜不过的事情。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列宁曾主张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对一部分资产阶级实行赎买，以便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但是，由于俄国资产阶级疯狂反对苏维埃政权，不接受无产阶级的“赎买”政策，使列宁的主张没有得到实现。

中国共产党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赎买的思想，从我国的政治经济条件出发，对民族资本和民族资产阶级进行了科学的分析，确定了对民族资本主义采取赎买政策，实行利用、限制和改造。这种政策的确定，是由下列两个条件决定的：

第一，从经济上说，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具有两重作用。建国初期，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相当大的比重，它对于促进生产，活跃城乡物资交流，满足社会需要，维持劳动就业，以及为国家增加资金积累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资产阶级剥削工人，追求剩余价值，生产上的无政府状态，以及投机倒把、囤积居奇等活动，又对国计民生有消极作用。因此，必须利用资本主义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并逐步把它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第二，从政治上说，民族资产阶级也具有两面性。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它有剥削工人阶级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①这样，一方面我们拥有强大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机器和全民所有制经济，迫使民族资产阶级不得不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另一方面，民族资产阶级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就使我国能够采取赎买的政策，将资

①《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5页。

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通过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的多种形式实现的。对资本主义工业，采取了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销，以及从个别企业公私合营发展到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最后变为全民所有制经济。对资本主义商业，则采取委托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最后变为全民所有制商业。从总体上说，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分为两个步骤进行的：第一步，变私人资本主义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变国家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一场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斗争的实质，是走社会主义道路还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问题。围绕着两条道路，开展了限制与反限制、改造与反改造的“谁战胜谁”的斗争。在一系列的斗争中，无产阶级一次又一次地战胜了资产阶级，保证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实现。到1956年，我国基本上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消灭了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建立起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使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

完成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我国历史上伟大而深刻的变革。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我们党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但是在这项工作中也有缺点和偏差。“在一九五五年夏季以后，农业合作化以及对手工业和个体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以致在长期间遗留了一些问题。一九五六年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对于一部分原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不很适当。但整个来说，在一